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6-010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次担保期限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科博达(重庆)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博达智控”)	2,400万元	1,600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63,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1.10%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input type="checkbox"/>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input type="checkbox"/>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input type="checkbox"/> 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对外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担保比例(%)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进展情况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6年3月26日,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科博达重庆智控与招商银行签订的《授信协议》(提供总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授信额度)项下所有债务的80%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本次担保无反担保,科博达重庆智控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为4家公司:浙江科博达工业有限公司,科博达(嘉兴)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科博达(安徽)汽车电子有限公司,科博达重庆智控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260,000万元(包括公司为子公司、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其中科博达重庆智控担保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上述担保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及子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担保协议,担保的方式为质押担保、抵押担保、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担保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号)以及2026年5月17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号)。

●本次科博达重庆智控担保金额存在上述授信额度内,公司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担保对象的财务状况、资产负债率发生显著变化。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法人
担保人名称	科博达(重庆)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80%,士鲁汽车配件昆山有限公司持股20%
法定代表人	程梓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MA6K96R21
成立日期	2016-10-29
注册地址	重庆市经开区西二路一号楼2号
注册资本	5,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生产、研发、销售及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智能控制系统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项目	2026年9月30日/2026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129.64	13,911.03
负债总额	14,436.97	14,629.94
净资产	-1,307.43	-719.91
营业收入	12,486.33	12,796.23
净利润	-598.26	-1,333.7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授信申请人:科博达(重庆)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1.担保额度:最高本金限额2,400万元人民币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担保范围: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的80%(最高本金限额人民币2,400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80%。

4.保证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银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贷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顺延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主要为满足公司控股子公司科博达重庆智控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截至2026年9月30日科博达重庆智控的资产负债率超过70%,作为公司持股80%的控股子公司,公司对其经营管理、财务等方面具有充分的控制权,风险处于可控范围,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五、上述担保已公告

上述担保已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6年5月16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担保金额未超过担保额度。

科博达重庆智控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公司为科博达重庆智控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本次担保。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163,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1.10%,均为公司(包括控股子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6-011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情况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全资子公司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KEBODA Deutschland GmbH & Co. KG)的实际经营需求,拟使用自有资金对其增资2,120万欧元,增资完成后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注册资本5,127.5万欧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6年12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增资涉及的相关事项。本次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6年12月13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7)。

二、增资进展情况

近日,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完成增资登记相关手续,并取得韦默尔法院商事登记处签发的增资登记证明文件,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KEBODA Deutschland GmbH & Co. KG)

2.成立日期:2014年7月23日

3.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4.注册地址:德国沃尔夫斯堡 Magirus-Deuts- 街9号,85077

5.注册资本:€1,275,000.00欧元

6.登记号:HR A/24089

7.经营范围:所有领域(特别是汽车电子产品领域)的贸易和咨询服务,以及各类技术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6-011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情况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全资子公司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KEBODA Deutschland GmbH & Co. KG)的实际经营需求,拟使用自有资金对其增资2,120万欧元,增资完成后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注册资本5,127.5万欧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6年12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增资涉及的相关事项。本次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6年12月13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7)。

二、增资进展情况

近日,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完成增资登记相关手续,并取得韦默尔法院商事登记处签发的增资登记证明文件,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KEBODA Deutschland GmbH & Co. KG)

2.成立日期:2014年7月23日

3.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4.注册地址:德国沃尔夫斯堡 Magirus-Deuts- 街9号,85077

5.注册资本:€1,275,000.00欧元

6.登记号:HR A/24089

7.经营范围:所有领域(特别是汽车电子产品领域)的贸易和咨询服务,以及各类技术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86 证券简称:科博达 公告编号:2026-011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增资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情况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全资子公司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KEBODA Deutschland GmbH & Co. KG)的实际经营需求,拟使用自有资金对其增资2,120万欧元,增资完成后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注册资本5,127.5万欧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2026年12月12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办理增资涉及的相关事项。本次增资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上述事项详见公司于2026年12月13日披露的《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7)。

二、增资进展情况

近日,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完成增资登记相关手续,并取得韦默尔法院商事登记处签发的增资登记证明文件,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科博达德国两合公司(KEBODA Deutschland GmbH & Co. KG)

2.成立日期:2014年7月23日

3.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4.注册地址:德国沃尔夫斯堡 Magirus-Deuts- 街9号,85077

5.注册资本:€1,275,000.00欧元

6.登记号:HR A/24089

7.经营范围:所有领域(特别是汽车电子产品领域)的贸易和咨询服务,以及各类技术产品的进出口贸易。

特此公告。

科博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3716 证券简称:塞力医疗 公告编号:2026-015
债券代码:113501 债券简称:塞力转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塞力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四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主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4月9日
- 赎回价格:101.9068元/张
- 赎回公告日:2026年4月10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4月3日

截至2026年3月25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4月3日(“塞力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7个交易日,2026年4月9日为“塞力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2026年3月25日收市后,距离2026年4月9日(“塞力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0个交易日,2026年4月9日为“塞力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塞力转债”将自2026年4月1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有可转换除在指定期间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12.00元的价格转股外,只能赎回或以100元/张的面值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1.9068元)被强制赎回,若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塞力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转股或卖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2月12日至2026年3月12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塞力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156.0元/股)。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塞力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赎回“塞力转债”的议案》,公司决定行使“塞力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对赎回登记日及在后的“塞力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赎回“塞力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现就《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塞力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有条件赎回条款具体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t: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存在上述三十个交易日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前交易日报调整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转股价格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2026年2月12日至2026年3月12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塞力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156.0元/股),已满足“塞力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4月9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塞力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9068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即2026年8月21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即2026年4月10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共计232天。

三、发行次级债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次级债的发行不仅可以提升江海证券资本实力,改善资产负债结构,且可充实江海证券的净资产(到期期限在3.21年以上的,原则上分别按100%、70%、50%的比例计入净资产),次级债券的发行在满足公司业务扩展需求的同时也可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综合金融服务能力,促进证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

四、发行次级债的风险分析

本次江海证券发行次级债面临的主要风险为发行风险,次要风险为到期偿还风险。江海证券将依托成熟业务团队,把握发行时机,广泛寻找有投资意向且具备成熟经验的金融机构,以最大限度降低发行风险,并采取多种措施合理安排还本付息资金,避免公司面临到期偿还风险。

五、审议及授权事项

公司2026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发行次级债的议案》,批准江海证券本次发行次级债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股东授权负责协助江海证券办理本次发行次级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4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投股份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3月2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过了2026年3月20日以前送达,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7名,实到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洪波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发行次级债的议案》

为补充净资本及营运资金,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融资效率与灵活性,江海证券申请启动发行次级债项目,本次次级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含10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临2026-006号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为补充净资本及营运资金,进一步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升融资效率与灵活性,江海证券拟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期限不超过5年(含5年)的公司债券(含科创债)。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哈投股份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临2026-006号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网。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工资总额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0864 证券简称:哈投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06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 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发行主体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3.注册地址:哈尔滨市香坊区永泰街56号

4.主要办公地点:哈尔滨市北林区恒兴街333号

5.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6.注册资本:67.67亿元

7.主营业务: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金融产品。

8.股东及持股比例: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二、本次可转债的发行方案

1.债券名称: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发行规模:本次可转债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含15亿元),可分期发行。

3.发行对象: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合格投资者且符合合格投资者条件的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合格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4.发行方式:公开发行。

5.债券期限: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含科创债)期限为不超过5年期(含5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为多种期限的组合品种,具体的债券期限及品种由公司根据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6.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含科创债)票面利率为固定利率,具体的债券票面利率及确定方式由公司董事会(或授权主体)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并办理相关事宜。

7.担保方式:是否采用担保综合考虑市场情况等因素确定,并办理相关事宜。

8.募集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到期的债务融资工具。

9.信用评级:经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三、发行次级债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发行次级债通过补充净资本直接融资渠道筹集资金,加强资产负债结构管理的重要举措之一。通过本次发行,能够提升江海证券资产负债期限结构得以优化,融资渠道得以拓展,为公司证券业务发展以及提升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提供资金支持。

四、发行次级债的风险分析

本次江海证券发行次级债面临的主要风险为发行风险,次要风险为到期偿还风险。江海证券将依托成熟业务团队,把握发行时机,广泛寻找有投资意向且具备经验的金融机构,以最大限度降低发行风险,并采取多种措施合理安排还本付息资金,有效规避到期偿还风险。

五、审议及授权事项

公司2026年3月25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批准本次发行事项,并授权公司经营层根据股东授权负责协助江海证券办理本次发行次级债券的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5日

证券代码:603681 证券简称:永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7
转债代码:113653 转债简称:永22转债

上海永冠众诚新材料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永22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三次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6年4月21日
- 赎回价格:101.1014元/张
- 赎回公告日:2026年4月16日
- 最后交易日:2026年4月16日

截至2026年3月25日收市后,距离4月16日(“永22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16个交易日,4月16日为“永22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

截至2026年3月25日收市后,距离4月21日(“永22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18个交易日,4月21日为“永22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永22转债将自2026年4月2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永22转债”除在规定的期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赎回

16.50元/股的转股价格进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即101.1014元/张)被强制赎回,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别提醒“永22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转股或卖出。

塞力斯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票自2026年2月12日至2026年3月12日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15个交易日收盘价不低于“永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65.0元/股,即不低于21.45元/股。根据《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永22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前赎回“永22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永22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未转股的“永22转债”进行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提前赎回“永22转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2)。

现就《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永22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一、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永22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为: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两种情形的任何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①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②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t/365

其中:IA为当期应计利息,B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t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t为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存在上述三十个交易日发生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

(一)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根据《募集说明书》2026年1月22日至2026年3月12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内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永22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65.00元/股,即不低于21.45元/股,已满足“永22转债”的赎回条件。

(二)赎回登记日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6年4月21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永22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三)赎回价格

根据《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1.1014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1×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t: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即1.5%;

证券代码:600892 证券简称:ST大晟 公告编号:临2026-015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决议议案:无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3月25日
-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田北一街28-1邮政综合楼6楼会议室
-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9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	113,469,10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0.27%

四、议案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召集,现场会议由副董事长谢建龙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曾庆生列席了本次会议;副总经理陈鑫,财务总监王勇列席了本次会议。

(六)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内控股股东申请撤销的议案》

审议流程:通过

表决情况:

议案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大股东	112,747,800	681,870	568,800
中小	65,800,000	0	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回购股份的议案》	15,680,872	95,940	568,8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海峰、王瑞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章程》的有关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大晟时代文化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819.900018 证券简称:耀皮玻璃/耀皮B股 公告编号:2026-017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上层股权结构拟发生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NSG UK ENTERPRISES LIMITED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 1.本次持股5%以上股东的上层股权结构变动属于间接股权变更,不会导致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耀皮玻璃”)的控股股东及其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 2.本次股东的上层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3.本次股东的上层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对上市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4.公司于2026年3月24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NSG UK ENTERPRISES LIMITED的(以下简称“NSG UK”)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的上层股权结构拟发生变动的通知》,获悉NSG UK的上层股权结构拟发生变更,现就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持股5%以上股东的上层股权结构变动的基本情况

NSG UK持有公司12.70%股份,被股东的上层股权结构拟发生变更:Lumina Japan Acquisition Co., Ltd. (以下简称“Lumina”)100%控股,从而间接通过NSG UK持有耀皮玻璃12.70%的股份。

变动前的股权结构为:Lumina Japan Acquisition Co., Ltd.未持有耀皮玻璃任何股份。

变动后的股权结构为:(附后)

详细内容请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二、本次变动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动后,NSG UK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发生变化,仍持有公司A股股份100,046,672股, B股股份23,961,912股,合计持有A+B股股份数量为124,008,5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70%。

三、本次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动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发生变化,也不涉及对公司的要约收购;本次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6日

NSG UK	12.70%
Lumina Japan Acquisition Co., Ltd.	100%
Nippon Sheet Glass, Ltd.	100%
耀皮玻璃	12.70%
耀皮B股	12.70%
耀皮A股	12.70%